

1. 论沟通

过去几十年来，现代科技发展一日千里，广播、电视与飞机、卫星构成了一个庞大的网络连通全球，使得世界的任何一个角落都几乎可以在瞬时之间彼此相连。然而与此相对应的，则是人与人之间感觉日渐隔阂，彼此间的沟通以空前的速度，变得每况愈下。国与国之间由于经济与政治制度的不同，除了动武之外，无法正常地进行交流。即使在一国之内，不同的社会阶层与群体也做不到相互理解。“代沟”无处不在。老年人和年轻人之间无法沟通，即或有之，也不过是敷衍塞责，应付了事。学校里师生之间无法沟通，学生总觉得老师所灌输的知识在实际生活中一无所用。我们每天所接触的广播电视，所阅读的报章杂志，说得好听些，不过是些

支离破碎、无关痛痒的花边新闻；说得难听些，常常误导视听，导致社会混乱。

人们普遍不满于这样的现状，因此关心如何解决这种通常所说的“沟通问题”（the problem of communication）。但注意观察一下就会发现，虽然大家都在想办法，但不同群体的人们却互相听不进别人的声音。求沟通而不得其道，于是人们就会变得更加困惑、沮丧，甚至干脆不再去寻求理解与信任，转而继续诉之于暴力与争斗。

人与人之间的沟通在恶化，阻止沟通恶化的努力反而使情况变得更糟，这就是我们所面临的现实。在此局面下，我们是否可以暂停自己的思维，转而去分析沟通问题的产生，是不是源于我们大脑内部思考和处理问题的方式？是不是因为我们在思索和探讨沟通途径这一问题上的无知与淡漠，导致了我们无法采取有效的行动从而结束当前所面临的沟通困境？

在开始讨论这个问题之前，我们先来分析“沟通”（communication）一词的含义。英语的 communication 源于拉丁语，意思是“to make something common”（传递或交流信息使之得到公认）。譬如，以尽量准确的方式把信息或知识从一个人传递到另一个人，一个人教会另一个人如何执行一定的程序操作，等等。这种阐释适用于众多的场合。工业与技术上的沟通均依赖于此。

但是，仅以这种解释来说明沟通的意义并不能涵盖沟通所代表的方方面面，比如，两个人之间所进行的对话。在对话时，一个人所说的意思，与别人所理解的意思，通常并不一致。两者之间会相似而不会完全相同，既存在相似性，也存在差异性。因此，一个人可以从别人对他的反应中，发现自己所要表达的与别人所理解的之间的不同之处。他进而就有可能在自己的观点和别人的反应基础上，产生新的想法。如此反复进行下去，就不断地会有新的认识与观点出现，并逐渐

地得到两个人的公认。在对话当中，每个人都不试图把他所知道的观点或信息强加于人。相反，可以说是两个人共同去认识，并形成新的共识。

要做到这一点，前提是不带任何偏见、无拘无束地互相倾听，而且不试图对对方施加影响。每个人所关心的惟有真理，因此他可以随时抛弃自己的旧思想与观念；而在必要的时候，又随时可以接受异己之见。反之，如果只想把自己的想法灌输给别人，或者带着有色眼镜来看待别人的观点；不管别人说的是否有道理，都固执己见，那么就根本无法进行沟通，因此也就必然会导致上文所指出的那种无法解决的“沟通问题”。

显然，上面所描述之沟通存在于生活中的方方面面。如果人们希冀合作的话（*cooperate*，字面意义就是一起工作：“to work together”），他们必须创造出一些共同的东西，即所谓共识。这些共识是在他们相互的探讨与共同的行动中逐渐形成的，而不是由所谓的权威人士传达给他们的。在后面一种情况下，他们只不过是权威人士所支配的工具而已。

即使是无生命的物体以及自然界，也存在着与沟通类似之道。以艺术家为例，通常认为艺术家是表现自我的，他把自己内心深处的东西以外物的形式表达出来。这样的说法正确吗？事实上是不够准确或完整的。艺术家的作品最初只是一个雏形，与他所真正想表现的只是相似而已。通过发现作品与他脑中所想之间的相似性和差异性所在，他不断地对作品进行修改和调整，直到与他脑子中的想法完全吻合。这个过程就其实质来说就像两个人之间在进行对话一样。

科学家与自然之间（以及与他们的同类，即人之间）也进行着类似的“对话”过程。当科学家有一个想法时，就通过观察来证明。当发现他所观察到的只是与他脑中所想的相似而不是相同时（通常都是如此），他就会通过分析这些相似性与差异性之处来形成新的想法，并再次予以印证。如此往

复，就会不断形成新的认识，最终观察的结果与科学家的想法达到一致。这一点也同样可以延伸到人类的实践活动中。社会结构的诞生，就是人类和他们所居住的环境之间不断趋于一致协调的结果。

如果人与人之间、人与自然之间想和睦相处，我们就需要做到自由地沟通，并努力使任何人都不固执己见。但是，为什么实现这样的沟通在现实当中是如此的困难呢？

这是一个非常复杂和微妙的问题。也许可以这样说，当一个人想做某件事时（不仅仅是讨论或想想而已），他倾向于主观认定自己已经听取了别人的意见。如果有问题，那么一定是出在别人身上。对我们每个人来说，不能反求诸己是很自然的。但也正是因为这一点，当自身的观念出现矛盾时，我们总不愿承认和面对。

因此问题的本质在于我们对自身的矛盾之处“无动于衷”。弄清我们自身的“问题”就至关重要。以警醒之心观察自己，我们就会发现，当问题发生在自己身上的时候，我们在心理上就会出现一种短暂的恐惧感（*fear*），阻止自己触及这些问题；或者会产生兴奋感（*pleasure*），导致注意力被转移到其他问题上去。我们总能够把干扰自己的问题搁置一边。结果是，当一个人想当然地认为自己是在听取别人意见的时候，在他的潜意识里实际上仍然是在固执己见。

当我们共同探讨问题，或者及至一起行动的时候，我们每个人能否意识到，正是我们自身潜在的恐惧和欢乐，妨碍了自由的交流与沟通？认识不到这一点，单纯命令大家去倾听将毫无意义。但是，如果我们中的每一个人，都将自己的注意力集中到那些“妨碍”沟通的因素上去，同时每个人也都全神贯注于正在沟通的内容中来，那么我们就有可能一起去认识、创造并形成新的共识。这些共识对于结束当前个体与社会中那些无法解决的问题，具有至关重要的意义。

2. 论对话

通常情况下，我们启动对话的方式是先就对话本身进行交流和沟通——比如讨论一下我们为什么要进行对话，对话对我们有什么意义，如此等等。假如在大家对对话本身的含义还无甚了解的情况下就把人召集起来，不是一个明智的举动。虽然你可以这样做，但紧接着你就必须确保大家会把对话继续下去，不然就会出现各种问题。因此，如果你打算以对话的形式来开会，那么我建议首先要让大家花点时间对对话本身进行座谈或研讨。那些感兴趣的人可以随之把对话继续下去。同时你一定不能去担心自己究竟是不是在真的进行对话——这实际上也是阻滞对话进行的因素之一。对话本身可能是混杂有多种因素在内的。所以接下来我们就要花点时间来谈谈对

话——它的本质到底是什么？

我在使用“对话”这个词时，与通常的用法稍有不同。一般情况下，探讨语汇的派生意义常常可以帮助我们更深入地理解词汇本身。英语的“对话”（Dialogue）一词源于希腊词“*dialogos*”。*Logos* 的意思是“词”（the word），或者按照我们的理解来说它代表着“词的意义”（即 meaning of the word）。*Dia* 的意思不是“两”个（two），而是“穿越”（through）。因此对话并不仅仅局限于两人之间，它可以在任何数量的人之中进行。甚至就一个人来说，只要他抱持对话的思维与精髓，也可以与自己进行对话。这样来理解对话，就意味着对话仿佛是一种流淌于人们之间的意义溪流，它使所有对话者都能够参与和分享这一意义之溪，并因此能够在群体中萌生新的理解和共识。在对话进行之初，这些理解和共识并不存在。这是那种富于创造性的理解和共识，是某种能被所有人参与和分享的意义，它能起到一种类似“胶水”或“水泥”的作用，从而把人和人和社会粘结起来。

与对话相对立的词是“讨论、辩论”（discussion）。它与“*percussion*”（撞击、冲击）和“*concussion*”（撞击、震荡）具有相同的字根。它的真正含义是打破、分裂（*break things up*）。它的重点在于分析。当存在众多观点的时候，当每个人都提出自己与众不同的观点时，人们就通过讨论或辩论来进行分析，从而把种种观点各个击破。这样做显然有其自身的价值。但是，由于它不能使我们超越自身已有的观点，因而又存在局限性。我们可以把讨论和辩论比做打乒乓球，人们争来争去，目的都在于让自己的观点占上风乃至取胜。你或许会去吸收一些他人的观点——或者你赞同别人的某部分观点但反对其他的观点——但你最根本的想法是在辩论中胜出。讨论和辩论的目的通常都在于此。

对话则不同。在对话过程中，没有人试图去赢。对话本

身有着另外一种不同的精髓。它追求的结果是一赢俱赢。在对话中你不会试图去赢取对方，也不会强求让别人接受你的观点。相反，我们通过对话，来发现任何人身上可能出现的任何错误，从而使每个人都从中受益。这样一种状态称做双赢，它无须在你我间分出个高低或输赢——不管是我赢你输，或者是我输你赢，都不需要。因此，对话并非单纯是人们坐到一起来开会而已，它远远超出了这个范畴。在对话中我们不是互相对抗，而是共同合作。在对话中，人人都是胜者。

从这个意义上来说，许多被标榜为“对话”的，很显然其实并不是我所指的这种对话。比如，美国人通常认为他们善于对话，但其实他们的对话是非常有限度的。准确地说，他们更多的是在讨论或辩论——或者称之为交易（trade-off）或谈判（negotiation）——而不是对话。他们只是善于在小问题上做交易，却从来没有真正质疑和反省过自己内心深处的那些最根本思维假定（fundamental assumptions）。人们总是在谈判桌上喋喋不休地争论究竟该拥有多少核武器，但却从未认真地讨论过“拥有多少核武器”和“是否该拥有核武器”是两个完全不同性质的问题。人们只是想当然地认为，这个问题是不可以谈的、是不能谈的——是不可以作任何更改的。因此他们关于核武器的讨论就不够严肃，或者至少说不够认真。许多我们称之为“辩论”或“讨论”的东西都不够严肃认真，原因就在于我们想当然地认为许多事情都是不可谈判的，是不能触及的。于是人们干脆就不碰它们，甚至连谈都不愿谈及它们。我们的问题就出在这里，虽然并不仅限于此。

那么，为什么我们需要对话呢？人们在一个小团队中甚至就已经觉得很难进行交流。而在三四十人以上或更多人的群体当中，除非事先设定一个目标，或者有人来引导，大家更是感到沟通的困难。为什么会这样呢？一言以蔽之，我们每个人都有各自不同的思维假定（assumption）和观念（opinion）。这些

假定不但包括那些微不足道的假定，还包括植根于你内心深处关于事物看法的最根本思维假定，比如关于生命意义的假定、关于个体利益的假定、关于国家利益的假定、关于宗教兴趣的假定，以及关于哪些是对你最重要的事情的假定，等等。

当这些意识深处的思维假定受到挑战时，人们总是会不自觉地去保护和捍卫它们，而且极易情绪冲动。关于这一点，我将在后文中予以详细的探讨，这里仅举一个例子来说明。数年前我们曾在以色列组织过一次对话会。当时大家正在谈论政治问题，有一个从旁经过的人表达了他的看法。他说，“犹太复国主义造成了犹太人和阿拉伯人之间的紧张关系，这是目前存在的最主要问题。”虽然他说话的语气很平和，但已经有人无法忍受，勃然大怒了。他拍案而起，血脉贲张，眼珠溜圆，说道：“没有犹太复国主义，我们的国家会分崩离析的。”

这个人存在着一个基本的思维假定，另一个人同样也有他自己的思维假定。这两个人的思维假定之间发生了真正的冲突。由此而引出的问题就是：“怎么办？”你可以看到，正是由于这些各种各样的思维假定，才造成了世界范围内的政治风浪。与政治上我们必须面对的那些思维假定相比，我刚才所举的例子则是小巫见大巫了。其中的关键之处，在于我们每个人都有各自不同的思维假定。这些思维假定不但涉及政治、经济或宗教方面，而且也涉及我们人生的基本问题，诸如如何做事、如何生活，不一而足。

我们也可以把这些思维假定称做“看法、意见或观念”。一个看法、意见或观念就形成了一种思维假定。我们可以用多种方法来表述自己的看法、意见或观念。医生诊病时会形成自己的治疗意见，这个治疗意见就是他基于事实上所能做出的最好的思维假定。但是，他也可能会说：“噢，我还不不太确定，还是再听听其他医生的意见吧。”在这种情况下，

作为一个好医生，就不会固执己见。即使其他医生的意见与他的不一样，他也不会像那个犹太复国论者那样跳起来去争辩说：“你怎么能说我的意见不对呢？”医生的意见是基于理性判断之上的。但大多数人却做不到这一点——他们容不得异己之见，一定会竭力维护自己的观点。换言之，人总是把自己与思维假定拴在一起，他的利益得失均与之紧密相连。

对话主张破除潜隐于我们思维假定背后的种种束缚。它不单单要对思维假定本身进行探索，更要对形成这些假定的思维过程予以深入的探究。

对话与思维

人总有各种各样的看法、意见或观念，它们均源自于你的经历，包括你的道听途说。概括地讲，它们是你以前思维的成果和结晶。认清这一点非常重要。你曾经历的所有一切，都被深深地烙入了你的记忆之中。你的种种看法、意见或观念已经与你浑然融为了一体。当你的意见受到质疑时，就会不由自主地为自己辩护。但是，这样做有道理吗？如果你是对的，就用不着这么敏感，也无须来为自己辩护；假如你错了，又何必固执己见呢？关键原因在于，当你把自己与自己的看法、意见或观念视为一体时，别人所质疑的本来只是你的意见，但你却觉得别人似乎是在质疑你本人，所以你要奋起为自己辩护。在这个时候，原本不过只是你的一己之见，于是就被你奉做了“真理”（truth）。但事实上，所谓你的意见或看法，其实只不过是自己的思维假定，仅仅出自于你自身的经历而已。你通过或老师、或父母、或读书、或者其他的途径形成了它们。然后再出于各种各样的原因你把它们与自己视为一体，并因此而为它们争辩。

对话的目的就在于对思维的全部过程进行探索，进而改变人类在集体中的思维进程和方式。我们通常都忽略了把思维视做一个过程。虽然人类无时无刻不在进行着思维，但只偏重其内容，而忽视了其过程。为什么人们要对思维问题予以关注？原因就在于，任何事情都需要人们去注意它，就好像机器若不监控其运行就会死机一样。同样的道理，人的思维也是一个过程，也需要去予以关注，否则就会出错。

人类思维的过程及其结果总是麻烦多多。这里我会尽量多举几个例子来予以说明。其中之一是分裂性（fragmentation）。这个问题的根源在于思维。人在思维时总是以解剖的方式来分析事物的，我们通过思维把事物分解成为各个部分。虽然现实当中，世界是一个不可分割的统一整体，但出于方便剖析的原因，我们会单独选取某些特定的部分，并把这些部分与其他部分区别开来。随后，我们会赋予这些被挑选出的部分以某种特殊的重要性。我们通过思维建立起各个不同的国家，一旦这些国家成立之后我们随即又赋予它们至高无上的地位。同样地，宗教的分离也是源于人们的思维，宗教间的隔阂也是我们思维的结果。家庭也不例外。我们建立家庭的方式与途径也完全取决于我们是如何思考这个问题的。

作为思维的难题之一，分裂性还有更深层的起因。这个起因就在于，尽管思维本身非常活跃地在发挥作用，但它却认为自己什么也没干——它认为自己只是如实地向你报告事物的本来面目。然而事实上，思维却影响和决定了我们身边几乎所有的事物——房屋建筑、工厂、农场、道路、学校、国家、科学、技术、宗教——无论你能想到什么。一切的环境与生态问题也都是源于我们的思维。我们想当然地认为世界就是供我们开采利用的，地球的资源是无穷无尽的。我们甚至会天真地想，不管人类如何糟蹋环境，所有的污染到时候就会全部消失。

当我们遇到“问题”时，不管是环境污染、二氧化碳，或是诸如此类的任何问题，我们会对自己说：“应当把这个问题解决掉”。但与此同时，我们却不思改变原有的思维方式，从而不停地在生成同样的问题——不是说某一个具体的问题，而是说同一类型的问题。如果我们总是想着地球的存在就是为了满足人类的利益和需求，那么就会变着花样地来开采它，环境问题就不会有终结的时候。即使我们有可能做到清除污染，但假如方法不对，就有可能同时制造出诸如经济混乱之类的其他问题。有人说我们可以搞一搞基因工程。但是，想想普通的技术就已经给人类带来了如此众多的难题，那么假如我们继续原来的思维模式，诸如基因工程之类的技术又将把人类引向何方呢？须知人们会利用这种技术来做任何他们所想得到或满足其好奇心的事情。

其中的关键在于：思维导致了某种结果的出现，但却认为这个结果与它无关。这是真正问题之所在。非但如此，思维还认为其中的某些结果非常重要和有价值。譬如，思维导致了国家的出现，国家因此而被赋予至高无上的价值，可以凌驾于几乎任何事物之上。宗教也与此类似。到了这个时候，思维就不再自由了，它的自由性受到了妨碍。因为如果国家利益是最高的，那么我们就必须永远地认为国家利益高于一切。你会因此而迫使自己这样想。进而你会形成一种内驱力，同时你也希望其他人也都形成这种内驱力，从而继续以这种方式来思考国家、宗教、家庭或任何被赋予极高价值的事物；同时还要为之辩护。

但在辩护之前，你一定会首先想到辩护这件事本身。你或许会对自己想要辩护的内容提出质疑，但同时你一定会把这些质疑置之不理。在这个时候，你就产生了一点点的自欺心理——对于那些不想接受的事情，你会找理由说它们不对，甚至歪曲事实。思维总是想方设法来为自己的基本假定辩护，

哪怕这是些错误的假定。

由于问题的根源在于思维本身，所以为了解决这个问题，我们必须对思维加以认真的审视。通常情况下，当你面临问题的时候，你会这样想：“我必须考虑如何来解决这个问题”。但是，我这里要指出的是，真正的问题乃是你的这种思维。有鉴于此，怎么办？我们须认识到，思维存在于两个不同类型的层次上——即个体思维和集体思维。作为个体的我虽然能够思考各种各样的事情，但是我的众多思维却是集体作用的结果。事实上，大多数的思维都是源自于集体之中的。语言本身乃是集体性的产物。我们的各种基本思维假定也大多来自于社会之中，这些思维假定包括我们对社会运转的认识、我们应当成为什么样的人、人与人的关系、社会组织机构等等。我们既应关注个体思维，也应对集体思维予以同样的关注。

参与对话的人通常来自于不同的社会背景，他们的基本思维假定和观念也有典型的区别。不管在任何对话群体中，你都可以发现众多既不为我们所知、又全然各不相同的基本思维假定和观念。这可以归结为文化（culture）问题。社会文化中总是存在着众多不同的看法、意见、观念和思维假定，正是它们形成并维系着这种文化。在社会大文化的氛围中还同时存在着互不相同的各种亚文化群落，这些亚文化可按或民族、或经济状况、或种族、或宗教、或成千上万的其他标准来区分。当来自不同文化或亚文化的人们聚到一起时，注定带着各种不同的思维假定和观念。然而他们却未必能意识到这一点。因此当别人说他们不对时，他们会不由自主地维护自己的思维假定和观念；即使仅仅是观点上的差异，他们也总是倾向于为自己争辩。

如果我们总是为自己争辩的话，那么就无法进行对话。但问题在于，我们为自己争辩时，通常是处于无意识的状态。

我们很少有目的地这样做。偶尔我们会意识到自己是在为自己争辩，但大多数时候我们却意识不到这一点。我们只是觉得真理完全掌握在自己手里，因此就会不由自主地想说服对面这个蠢家伙：“你错了。”

现在看来，这是世界上最自然不过的事情了——而且不可避免。但是如果你已经认识到了这一点，反而还要继续这样做下去的话，我们就不能真正建立起一个良好的社会。我们想当然地认为各持己见乃是民主之道，这是不对的。如果每个人都有与众不同的意见，那么所谓民主将只不过是各种观点之间的纷争而已。强者虽会从中胜出，但强者未必正确；甚至没有任何人是正确的。这样的话，即使我们有心做事，也难以做好。

不管是人们坐到一起来对话，或者法律的制定者们试图坐到一起，或者商人们试图坐到一起，在诸如此类的情况下，均会产生这个问题。如果人们必须一起来做某项工作，就会发现每个人都有各自不同的想法和思维假定，从而使得工作很难完成。大家甚至会争吵不休，弄得气氛紧张。事实上，在大企业和大机构工作的人都会遇到这种问题。高级主管们各有自己的一套想法，互相合不来，从而导致企业运转失去效率，赢利下降，使企业状况日趋恶化。

于是就有人试图建立起对话的渠道，使得企业的高层主管们能够互相沟通和交流。如果政治家们也能这样做，可谓于民幸甚。宗教人士是最难聚到一起的。不同宗教派别之间的思维假定实在太牢固了，我实在不知道任何两种宗教，或者甚至同一宗教的不同门派之间，一旦出现分裂之后还能够再次走到一起的情况。比如，数年来基督教一直在谈论如何统一，但迄今为止仍然是一成不变。他们确是在谈、在说，而且互相之间的距离似乎更拉近了一些，但也仅此而已。虽然他们谈团结、谈统一、谈博爱、谈其他，但是另外的一些思维假

定却更具影响力，并且深深地植入了他们的脑海中。有些试图走到一起的宗教人士尽管很真诚，而且是非常的真诚，但是他们却力不能及。

科学家们也处于同样的境地之中。每个人对真理都持有不同的见解，并因此而互不信服。有时候，他们也会因自身私利的驱使而争吵不休。一个在制造了大量环境污染的企业供职的科学家会出于自身的利益需要而宣称污染不会给人类造成危害。但同时也会有另外一些科学家会竭力证明污染为害甚重。他们这样说也同样是出于对自身利益的考虑。当然除此之外，的确也有公正的科学家，能够以真正无私的态度来对各种观点予以评价。

科学被认为应当致力于发现真理和事实，而宗教则被认为是献身于追求另外一种真理以及博爱。但人们的自私自利心理与思维假定却控制了他们的一言一行。我们并不打算在这里去对他们作出评价。我们所关注的，乃是人们的思维假定和观念。它们就像预置于大脑中的计算机程序一样在发挥作用，而且我行我素，不以人们原有的良好意愿为转移。

我认为，如果一个群体的人数是在 20 到 40 之间的话，它就构成了大社会中的一个小社会。我们上文中所提到的那个群体就是这样一个小社会，在这个群体中存在着众多不同的想法、意见和思维假定。如果你能做到对每个人的意见和想法都一视同仁，不预作判断和取舍，那么你就可以和别人进行对话。对话的人数可以是一个、两个、三个或四个；你甚至也可以与自己进行对话。对话通常需要一定数量的人参加。人数太少的话就起不到应有的效果。假如参与对话的只有五六个人，他们就能够针对他人的情况而调整自己的发言，说话时会保留一定的余地，避免说让人不愉快的话——这是小群体中普遍存在的一种“互愉调适”（cozy adjustment）心态。人们都表现得非常客气和礼貌，对于可能引起争议的话题都采

取避而不谈的态度。另外，在小团体中，一旦有两个人或三五个人之间发生了激烈的争执，其他人就很难劝阻他们，对话就会因之半途而废。而在一个大群体中，虽然人们在对话之初可能会表现得比较客气，发言比较谨慎，但这种矜持很快就会不翼而飞。在对话进行到一定阶段之后，人们就很难做到继续避而不谈那些令人棘手的问题。但是，如果对话的人数少于 20 人，大家很容易做到互相了解，于是说话时总要考虑到方方面面，并照顾到每个人。他们知道该说什么，不该说什么。做到这一点，对每个人来说都不是难事。但如果对话的人数是 40 或 50 人，再想继续做到这一点就不那么容易了。

因此，当对话的人数达到 20 人左右时，就会出现质的飞跃。由于对话通常是围坐成一个圆圈来进行，从便于排座的角度来说，40 人基本上是你能够排成一圈的最多人数了——当然你也可以把这 40 人按照一个圆心排成两个圈。在这种规模的群体里，你就可以体验到所谓的“微文化”（microculture）。对话者分别来自于不同的亚文化（sub-cultures）群落，他们是社会宏观文化的一个缩影，并构成了对话群体中的微文化。这时候，群体的文化问题就开始曝光。这里所说的文化问题，指的乃是集体层次上的意义分享问题。在集体中共享意义具有非常强大的作用力，它至关重要。集体思维的力量要远远超出个体思维。个体思维主要是集体思维以及人际交往与互动作用的结果。语言是集体性的，语言中所包含的大多数思维与观念当然也是集体性的。虽然个体能以自己特有的方式来对这些思维和观念的形成发挥作用，但是很少有人能够在较大的程度上改变它们。

群体所形成的力量像激光，而且这种力量的增长要远远快于群体人数的增加。普通的光“发散无序”，向各个方向传播。由于光线之间互不同步，因此无法聚合。但激光则能产生极其密集的聚合光束。由于光线都指向同一方向因而能够

聚集能量。激光能做到普通光线所做不到的事情。

类似地，你也可以说，人类的一般性思维就好比普通的光线，缺乏聚合力——它五花八门，各种各样；不同的思维观念之间激荡冲突，互有消长。但是，如果人们能够像激光那样以高度的内聚力来共同思维，就会生成无穷的力量。因此我建议人们组成一个群体来开展对话，并把对话维持一段较长的时间，让大家逐渐熟识。这时候，我们就能够让思维朝同一方向运动，使人与人的交流逐渐形成高度的内聚力。我们不但能够直接感知到这种内聚力，而且更要能在内心深处形成默契和意会，即使这种默契和意会只是一种模糊的感觉。我认为，后一点比前一点更重要。

“意会”（*tacit*）状态指的是虽不可表述，但不言而喻——这一点与骑自行车所需要的知识和技能类似。但它是实实在在的具体知识，既可以具有内聚力，也可以没有。在我看来，思维实际上就是一种微妙的潜在默契和意会形成过程，是一个心领神会的过程。由思维而形成的意义就其本质来说也是只可意会的。我们所能清楚予以表述的，只占其中很少的一部分。我们所做的几乎每件事情，也都是基于这种只能意会的隐含知识。对于这一点，我想大家应该都会认同。正是在这种隐含性的知识背景之中，思维得以萌生。思维上所发生的任何根本性改变，也均是源于这种隐含性的知识背景。因此，如果我们能在隐含知识的层次上进行交流，那么或许就能让思维随之改变。

意会是一个普遍的过程，它可以被分享，从而使人心领神会。意会分享的过程可以通过言语、肢体或其他的外部交流形式而表现出来，但这只是其中的一部分。除此之外，还存在一个层次更深、更普遍的意会分享过程。百万年前，人类就已经知道了它。但在近五千年的文明进化过程中，随着社会变得日益庞大，再也无力承载它，我们反而丧失了这种能

力。现在，人类越来越迫切地需要交流，因而我们必须重新开始学会去分享。我们必须分享我们的意识，必须能够做到共同思考，从而能够清醒、理智地做事。当我们能够勇敢地面对在对话中出现的问题时，那么就能从中窥视到社会问题的核心所在。对于这些问题，单靠你自己是无法把它们逐个解决的，甚至可能会错失更多。

开展对话

对话的基本方法之一，是让人们围坐成一个圆圈来进行。按圆形排座便于人们面对面地进行最直接的交流，而且不会偏向任何人。原则上，对话不需要主持人，事先也无须定好日程。当然了，我们都已经习惯了主持人和日程。在没有主持人、没有日程、没有明确目的的情况下就开始交谈，大家一定会焦躁不安，不知所措。这时我们所应做的，就是坦然地面对这种焦躁，并逐渐消除这种焦躁。事实上，经验告诉我们，当人们交谈过一两个小时之后，焦躁现象确实能够被消除掉，人们也会开始更加随意地交流。

找一个辅导员（*facilitator*）来促进对话的进行，能够起到一定的帮助作用。辅导员的职责是关注对话的进展过程，并随时对发生的事情进行相应的解释或说明。但他应当把自己置身于对话之外。接下来对话的进行就要花上较多的时间了。人们需要定期地聚会以保证对话的延续性。比如每周对话一次，或每两周、或按其他间隔定期进行对话，从而使对话持续较长时间——如一年、两年或更多。在这段时间内，我们上面所谈到的各种现象就都会出现。人们也将开始学会越来越不依赖辅导员而进行对话——至少这是我们所希望的结果。当前的社会已形成这样的一个组织结构，人们普遍认为